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0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12月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甲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作出的审慎决策。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终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2月7日